

股票简称：南京化纤

股票代码：600889

编号：临 2024-015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羚生物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金羚生物基提供 3,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13 个月。公司已实际为金羚生物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8,000 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8,800 万元，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预计不超过 7200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金羚生物基的经营发展，并根据其资金需求情况，为金羚生物基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贷款 3,000 万元提供 3,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

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最高为 90,000 万元。议案中明确为金羚生物基提供担保额度为 77,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瓜埠镇郁庄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康国培

注册资本：84,006.23 万元

成立时间：2004 年 4 月 23 日

主营业务为：天然水收集与分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直接出资 100%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4,956.98
净资产	78,295.14
负债总额	26,661.84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8,909.93

净利润	-3,990.92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为金羚生物基与上海银行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保证人：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1、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2、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签署之日起 13 个月。

3、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认为：金羚生物基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授信担保是为保证金羚生物基正常的流动资金周转，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运营效率。本次担保是在金羚生物基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8,8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0,100 万元（含本次

新增担保), 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6.44%。除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外, 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况。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